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陳催文
電話：06-6322231#6185
傳真：06-6334348
電子信箱：tsuiwe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將軍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森字第11012524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詳說明四（1252423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訂於110年11月1日(星期一)至11月5日(星期五)辦理110年「林產類生產、初級加工技術及作業人員與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課程，請轉知林農或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0年10月13日林造字第11016283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」第18條與「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辦法」規定，農民或農民團體以國產、通過驗證或指定農產品為原料，於一定規模以下且合法之農產品加工設施，進行特定品項之初級加工，得向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申請登記為農產品初級加工場。前開農產品包括林產品。

三、旨揭40小時課程結束後將進行考試檢定，及格者頒發考試「及格證書」，供為申請林產類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之資格證明文件。

四、課程訊息詳報名簡章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25日止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各區農會
副本：本局森林及自然保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14 11:29:11